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_____ 1142800元 _____

大写：_____ 壹佰壹拾肆万贰仟捌佰元整 _____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 付款方式：

全额付款：_____（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_____

分期付款：双方签订合同，乙方按合同总价向甲方支付全部货款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财政资金到位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货款的50%。产品验收合格且财政资金到位后，甲方按合同总价支付剩余50%货款。设备正常使用24个月后，甲方退还履约保证金。

成本补偿：_____（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_____

绩效激励：_____（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_____

3. 合同履行

(1) 合同履行期限为：双方签订合同，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送货通知后30个日历日内完成货物交付。

(2) 履约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履约保证金应使用本合同货币，按下述方式之一提交：A. 甲方可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按甲方可接受的格式。B. 支票、汇票或现金。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总价5%

履约担保期限：履约保证金在法定的货物质量保证期期满前应完全有效。

(4) 分期履行要求：/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采购人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2) 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30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 履约验收程序：/

(5) 履约验收的内容：/

(6) 履约验收标准：/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5) 投标（响应）文件

(6) 采购文件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合同签订之日起 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方执 贰 份，乙方执 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6 年 4 月 2 日

合同订立地点：北京市通州区东方小学北寺庄校区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		乙方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北京市通州区东方小学北寺庄校区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北京振轩长远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拥有者性别	女
住所	北京市通州区宋庄镇北寺庄村	住所	北京市通州区西集镇企业发展服务中心2955号
联系人		联系人	朱芳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18618277538
通信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宋庄镇北寺庄村	通信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西集镇企业发展服务中心2955号
邮政编码	101100	邮政编码	101108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3280462659@qq.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10112MB074515X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2MA01NUEG5J
		开户名称	北京振轩长远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北京城市副中心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	110940455010802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